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中电港 2025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保证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推进相关银行授信业务顺利的实施，2025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6.8 亿美元。同时，为满足下属全资子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9 亿元。本次担保额度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

二、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一）银行融资担保预计情况

2025 年，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CEAC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器材国际”）、亿安仓（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EAchain HongKong Limited，以下简称“亿安仓香港”）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6.8 亿美元，两家全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供担保的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4年末担保余额（万美元）	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万美元）	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电港	器材国际、亿安仓香港	100%	95%、94%	7,265	50,000	68.6%	否
中电港	器材国际	100%	95%	15,676	18,000	24.7%	否
合计				22,941	68,000	93.3%	-

注 1：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及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时点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 2：本次所审议的担保额度预计是对上述被担保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再次审议该事项期间担保总额度的预计，担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会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开展业务担保预计情况

2025 年，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器材国际、亿安仓香港、深圳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亿安仓”）开展业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9 亿元，三家全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供担保的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4 年末担保余额（万元人民币）	2025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2025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电港	器材国际	100%	95%	21,565	23,000	4.4%	否
中电港	深圳亿安仓	100%	93%	0	50,000	9.5%	否
中电港	亿安仓香港	100%	94%	0	36,000	6.9%	否
合计				21,565	109,000	20.8%	-

注：上表注 1 和注 2 同样适用。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董事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器材国际	2009/8/21	刘迅 叶建斐	100 万 港 币 +987.1 万美元	新界粉岭安乐邨安乐门街 39 号嘉里货仓（粉岭）G03 室。	主要从事境外授权分销业务
亿安仓香港	2009/8/21	刘聪 俞毅	100 万 港 币 +987.1 万美元	新界粉岭安乐邨安乐门街 39	主要从事境外非授权分销业务

被担保人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董事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号嘉里货仓(粉岭) G03 室。	
深圳亿安仓	2021/12/22	刘聪	10,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怡海大道1129 号前海易港中心 W6 号仓库辅助楼 508-529	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住房租赁；装卸搬运；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报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经查询，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人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器材国际	1,042,666.33	991,887.05	50,779.27	2,878,661.82	1,074.19	638.80
亿安仓香港	353,576.43	333,746.11	19,830.32	816,306.26	22.98	-345.62
深圳亿安仓	278,331.70	258,912.30	19,419.40	1,215,817.75	10,703.03	9,097.21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担保额度预计，相关担保事项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过往协议尚在有效期内的除外）。本次审议 2025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对上述被担保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再次审议该事项期间担保总额度的预计，担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对于授权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

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对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或相关业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

六、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6.8亿美元，为全资子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9亿元，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因此，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或相关业务负责人在担保额度及期限范围内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2025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6.8亿美元，为全资子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9亿元，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人民币218,5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1.69%。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

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旨在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邦新

王申晨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